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5-112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前公司董秘办公室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黄长庚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钨电机拟购置电机产业园二期首批用地并建设产业园 A、B 区项目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投资 94,243.92 万元用于购置电机产业园二期首批用地并建设产业园 A、B 区项目。本项目预计于 2029 年 9 月建成（具体建设周期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项目将与电机产业园现有一期项目形成联动，为公司稀土永磁电机板块预留发展空间，有利于吸引上下游企业入驻，形成协同发展的产业集群，进一步助推产业发展，符合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

以上议案涉及的投资建设项目系按照现行情况进行测算，未来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技术进步等因素可能发生较大变化或不达预期，同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也可能存在不可控事项，以上不确定因素将直接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